

《韩愈传》:

孤勇是一种真正的深情

谷曙光教授所著的《韩愈传》,读来不像一部冷冰冰的学术评传,倒像一场与韩愈的深度对话。作者在后记中坦言,意在写一部“活色生香”、能传世的传记,而非学术快餐式的作品。这番诚意贯穿始终,不仅重构了一个不停挣扎、战斗的灵魂,其独特的书写方式本身,更是对韩愈“辞必己出”“冥冥独造”文学主张的当代践行。

书中令人印象最深的,莫过于那“朋友圈”式的叙事视角。作者不仅着力叙述韩愈的人生与事功,更以相当篇幅关注其重要友人,注重在同一时空坐标下,勾勒这一群人的行止、踪迹与心路历程。通过这种多线并行的叙述,韩愈不再是教科书里孤立的形象,而是被巧妙地置于柳宗元、孟郊、刘禹锡等好友的关系网络中。尤其是韩、柳的并置对照:一个刚猛激烈,一个内敛沉郁,不同的家世、性格与命运轨迹,反而让韩愈那份“不合时宜”的执拗,显得愈发清晰而必然。这般写法,赋予历史以温度,也让韩愈的形象真正血肉丰满起来。

书名虽点出“孤勇”二字,但细读下来会发现,“情”字或许是理解韩愈的另一条隐秘线索。书中写他悼念侄儿十二郎的《祭十二郎文》,写他痛失爱

女的悲恸,写他与孟郊、张籍亦师亦友的唱和,笔端都带着深切的共情。读到这些地方,那位“文起八代之衰”的宗师悄然退去,取而代之的是一个会痛、会悲、有脾气、有软肋的普通人。或许,正是这种对“人”而非“神”的理解,让这部传记具备了直抵人心的力量。

那么,回到我们最初的问题:在今天,为什么还需要读这本《韩愈传》?

或许是因为,在这个讲究情商的时代,韩愈那“虽九死其犹未悔”的孤勇,经由谷曙光饱含理解的笔触,化作一声当头棒喝,让我们看到铮铮铁骨如何睥睨当代精神世界中潜藏的功利与犬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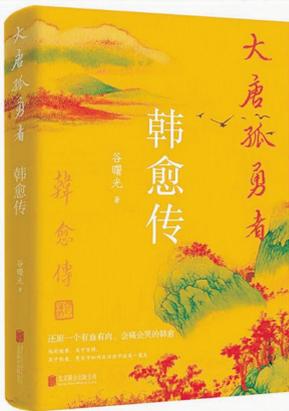
或许是因为,在崇尚速成的今天,韩愈“焚膏油以继晷”的治学执着,以及这部用诚意与时间“熬”出的传记本身,就在提醒我们,真正的学问与创作,需要时间的淬炼与超凡的定力。

又或者在信息超载、娱乐至死的当下,韩愈“文以载道”的坚持,通过本书的阐释,显得愈发振聋发聩。今天的文字工作者,是否还记得“文章合为时而著”的使命与力量?

千年已过,长安的宫阙已成尘土,但韩愈的精神依然鲜活。正如书中未

篇提到“这就是韩愈,他有着异常强大的心理素质,一生不服、不退、不懈、不屈,不朋、不党,不忍、不饶。他是非主流,他是边缘人,他行走在大唐的暗夜中,手中的火把,却照亮了漆黑的夜空。”这本《韩愈传》,正是接过并高高擎起了这束精神火把,将它传递到今人手中;这,也正是我们今天仍需阅读它的理由。

汪文



《归案:二十三年悬案侦破笔记》:

刑侦故事,精彩不惟智慧较量

刑警作家万安近作《归案:二十三年悬案侦破笔记》(以下简称《归案》),讲述了一位刑警在失去破案资格后组织编外队伍,历经23年最终抓住凶手的故事。小说上架微信读书首日就升至读书榜第一名,近4万人追读。作为类型小说,《归案》逻辑缜密,戏剧性强,情节紧张曲折,在带来阅读快感的同时,通过非典型的英雄塑造和讲述方式,突破了刑侦小说的一般规约,增强了作品的感染力和现实深度。

相较于狄仁杰、福尔摩斯等“前辈”,小说主人公柯伟远谈不上足智多谋、所向披靡。23年前,命案嫌疑人在他眼前逃脱,他带队远赴东北缉拿凶手时又连连失败,两个战友不幸牺牲,妻子离他而去,养子与女儿也麻烦不断;23年后,曾经的爱人露面,他要“一雪前耻”之时,却发现自己失去了破案资格,只能自组编外队伍跟踪追查;当他最终将凶手堵在房间的时候,又因年迈力衰差点被害。但如同电影《三大队》中的程兵一样,柯伟远依旧是英雄。23年来“痴心不改”、忍辱负重,只为践行人民警察的初心,为受害者也为自己讨回公道。当他从血泊中站起来,其“垂垂老矣”的身躯光芒四射。

“必破”是刑侦小说的类型规约,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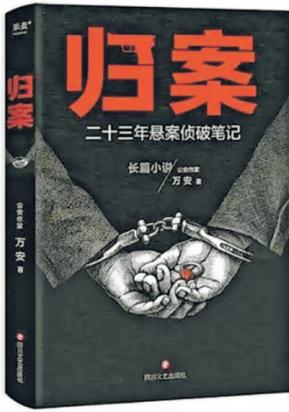
对于“为何必破”,大部分小说归因于主人公神乎其技的智慧。无论凶手多么狡猾,主人公都能凭借强大的推理一一化解,但《归案》的破案之道回归了刑侦日常,提供了“另类”却更具现实深度的答案。在小说中,东海命案之所以能够被侦破,关键在于刑侦人员对自身职责的执着坚守。人命关天,善恶有报,凶手必须归案,心中的信念使他们不惧艰难,没有放弃。一个问题,两种回答,《归案》通过讲述非典型的侦探故事,凸显了现实里的刑侦之道——决心和意志,始终是破案的最关键因素。

作为一部刑侦创作,以真实案件为原型的作品,《归案》写出了真实的行业特点,也写出了真实的人性。小说用生动丰富的细节,揭示了大量真实的行业经验,如刑侦技术运用,线人卧底排布等,“解密”意味十足,满足读者好奇心。在扎实的故事讲述之上,作品尝试发掘犯罪心理背后的真实人性。如白小莲的犯罪行为,经历了从恐惧到助从作恶的过程。她是受害者,出于生存本能变成王猛的帮凶,但在柯伟命悬一线的时候,又将满腔的怒火发泄出来,成为“归案”的最大转机。如此塑造人物,基于作者长期置身刑侦一线的真实所见,也避免了刑侦小说反派人物扁平化

的问题。这使读者不仅从小说中获得伸张正义的“爽感”,还能收获更深刻的思考。

刑侦类型小说由来已久,常写常新,《归案》的精彩之处不惟智慧较量,而在“我是刑警”的职责坚守。《归案》受到追捧,也说明在短视频时代,读者对类型文学的需求依旧强烈,这将鼓励创作者不断推出新意之作。

许道军



《蓝色哲罗河》:

捕捉率真自然的生命感受

《蓝色哲罗河》是作家老藤首部儿童文学作品。他把长期生态书写淬炼出的生态思索融进童话世界,又取儿童文学的纯真滋养生态书写,使作品不仅充满童话趣味,也兼具哲理之美,显示出独到的文学质地。

作品行文简洁明快,情节有趣动人,延续了作者一贯关怀生命、贴近大地的特点。男孩柳根从小跟着爷爷在哲罗河边钓鱼,伴随着成长中的观察和探索,他逐渐认清了“残忍渔具”与自然生命节律之间的紧张关系。挂坠着“干把钉钩”的渔具,既是捕鱼的利器,也是阻碍鳊鱼族群繁衍生息的凶器,在他和爷爷之间挑起了一场捕捞与保护的对抗行动。

与那些着重书写生物灵性的作品不同,《蓝色哲罗河》有意朝向内心,以童真的状态看待人与其他物种,捕捉一种率真自然的生命感受。因而,同样一条鱼,逆时间之流游至孩童面前时,经历了一番又一番的蜕变、还原,最后柳根看水是水,看鱼是鱼——鳊鱼不是成人眼中的3000块钱,而是与

“我”相连的生命,是哲罗河合理的居住者。

《蓝色哲罗河》是讲给儿童的一本湖蓝色童话,也是写给成年人的生态寓言。作品告诉我们,人在自然面前,也应像孩童一样,葆有天真、质朴而谦卑的姿态。

在思想性和趣味性的水乳交融上,《蓝色哲罗河》的笔触有其细腻独到之处。作者在轻柔的落笔中,自然地嵌合进生存与竞争、自然与文明这样根源性的话题,并在化约后的有限叙事里留下回味。借孩童的眼睛,既可以通过想象进入奇异世界,同日常经验拉开距离,又能够在回返现实之时,清晰地映衬成人以为寻常的违和,从而葆有文学的重量。

作者还有意识地用地方文化营造旁逸斜出的地方风味。哲罗河既养鱼,也养人,承载着人的生计与社会的秩序,它的故事是自东北土地中生发的。作者贴近共通的地方记忆,靠近真实的生活问题,思索美好生活的更多可能,将动物保护、家园记忆、城乡

发展等深刻的生态主题,写成了具有东北风味的当代中国故事,写出了独特的质感。

韩传喜



新作述评

《从田野里长出的诗》:

把自己当成故乡的一枚“邮票”

特约撰稿人 韩浩月 文/图

这些年流行一句话,“人只有离开故乡才能拥有故乡”,一时间,“故乡”成为游子与漂泊者的专属题材,很少有人想过,那些留守故乡的人,其实也是拥有乡梦与乡愁的,只是他们的脚步和身影离故乡太近,很少被人看到。祁筱慈便是这样一个人,她新出版的《从田野里长出的诗》,便是一本“站在故乡,望故乡”的诗集。

1929年,美国作家托马斯·沃尔夫的长篇小说《天使,望故乡》首次出版。16岁之前,他一直在故乡生活,此后,不断地离开故乡又回归故乡,成为他的生命常态。如果把沃尔夫形容为不断回望故乡的“天使”,那么将一直生活在北方小镇的祁筱慈形容为什么呢?一棵树?一条小溪?一根柔韧的小草?

整本诗集读完之后,便找到了形容她的词汇——邮票。她是把自己当作一枚邮票,不停地贴向故乡的地址与景物,贴上一枚,寄出;再贴上一枚,待寄。信封由天空与旷野组成,信笺由一行行田垄分行,信的内容是她将自己的心事讲给故乡的风来听,盖上时间不可磨灭

的邮戳,收信人在四面八方。

祁筱慈的诗歌写作找到了她的独有方法,她把自己当成一枚邮票,将自己与故乡拉开了一定的距离。如同县城里的少年,她住街东头,他住街西头,明明可以约在街中央见面,但他们却选择写信。一封信,将本就几里路的街,拉得长长的,于是就产生了张力,产生了美。身在故乡的人,想要写作故乡,不就得这样吗?用那些清新的句子,把故乡一切粘稠的情感,变得清爽一些,用些诗幸福、一点忧伤、几笔叛逆、数份惦念,将故乡刻画成一部电影,一首永无止境的长诗。

《从田野里长出的诗》里面写了诗人的乡居生活:我应去寂寞了一冬的田地里走走/为萦绕潮湿的村落/准备早春的草木/你应和雨水结为一伙/长出有棱角的枝芽/托起半圆月亮/另半圆落在池塘(《托起半圆月亮》);写了带有小城郊区气氛的人际关系:我在天地大寂寞中打量着对方/词语间云烟溪流 双目有神/大片的青春过来了/过去了/勤劳和朝气在莫名的空气中穿行(《生长的声响》);也写一个诗人内心的审视与困惑:我想把句号拉直/寻未知的答案/可单薄的我们呀,走在风中时/风一吹便透透的/时间让每个人显现出原形(《单薄》)……

简单地列举这几首诗,就能清晰地感知到诗人在故乡的生存与思考状态。在温婉和清新的诗风背后,也藏着清冷与孤独。这是区别于“远方写作”的,诗人笔下都是故乡的远景,远道而来的游子或许会在故乡卸下伪装,而守望故乡的人却能始终以真实的姿态面对它——这大概正是祁筱慈诗作少抒情、多自然感的原因。

从田野里长出的粮食,将要被收进粮仓;从田野里长出的青草,枯萎入泥后来春会再次发芽生长;从田野里长出的诗,会落向哪里?其实祁筱慈这本诗集已经给出了答案——它会落在手捧这本诗集读者手里,眼里,心里,透过这本诗集,每个读到它的人,都隐约看见了自己的故乡。



《种植记忆》:

关注“AI与人”新境遇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推出作家张翎倾力写作的首部科幻小说《种植记忆》,以脑机接口技术为切入点,深入探索高科技时代AI与人性、记忆与自我的关系。

如何在小说叙事中保留足够的情感锚点,以科幻的方式找到突破口?《种植记忆》是一次全新的尝试。小说通过人物独特的个人经历呈现了脑神经科学和人工智能对人类生活的影响。故事发生于2035年,女孩陈千色在一场车祸中失去了视力和记忆,她的父亲是人工智能科学家,母亲是脑神经外科专家,小说围绕父母帮助她“种植记忆”过程中的各种挑战与情感冲突展开情节,父母为她租用了名为“小梦”的智能机器人作为陪伴,小梦成为她重新认识世界的桥梁。此后,千色发现了关于自己身世秘密,当记忆成为荒原,如何重新找回自我,继续前行,爱是唯一的指南针,爱,在不同的文化中抵达彼此的宽容与理解。

“我没有做梦的自由,你能够自由做梦,是人类的福分。梦给了你眼睛,打开通往世界的门……”这是小梦对失明女孩千色的安慰,他是第六代智能机器人,是父母为千色租用的生日礼物,以8小时服务时间陪伴她过8岁生日。千色对小梦的态度,从抵触、陌生,到相知与留恋,因为他总能猜到她的心思。

小说中最扎心的一幕是小梦被断电,设置“归零”的那刻,那个曾给千色心灵慰藉的“小男孩”,租用时间一到,瞬间失去“贴心互动”的记忆,几分钟内被拆解成零件,千色

承受的“疼痛领悟”,正是小说对读者的提醒:AI与人类在记忆与情感形成和维系上的本质不同,对于人而言,爱是最珍贵的记忆,而智能机器人的情感可以被清零,陪伴可以被随时中断,张翎坦言:“写到这个情节内心惆怅,人类的情绪与记忆是连绵不断的,特别是对爱的记忆,对同一个人、同一件事,在不同时间、场景里会被反复回忆;除非个体处于失智、失忆状态。”

张翎擅长创作现代历史题材小说,《唐山大地震》《劳燕》《归海》等作品探究个体经历战争、灾难后的心灵图谱,她对人的记忆有着浓厚的兴趣,探讨了记忆和真相、记忆和梦境、记忆和失忆之间的关系。高科技给人类带来福音的同时,也隐含未被充分认识的风险。女孩千色担忧自己的梦境被人“读取”而不敢入睡,脑机接口技术让我们看见了新技术对人类大脑与生活的深刻影响。突破现实的时空局限,对“人+技术”新境遇的审视,让张翎颇感兴奋,特别是在完成小说时,“我切实感受到了小说里涉及的新主题,人类大脑的柔性性与可塑性,人的思维具备多种可能性。这种新鲜感让我特别想追踪人的记忆这个生命课题。”

当下科幻文学又细分为“硬科幻”与“软科幻”。张翎在写作《种植记忆》的过程中,不纠结小说属于哪种类型,而是投入地探索超出自己舒适区的命题。她坦言:“相对那些硬核科幻小说,《种植记忆》是带有未来科幻元素的现实主义小说,探究家庭中父母之间,以及父母与孩子之间的情感关系与文化差异,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将日常生活中的冲突和悬念在峰回路转的时刻有了一种新的爆发力,也是小说创作的突破口。”

人工智能已融入我们的生活,正以多种方式介入不同门类的文艺创作,是与AI合作,协同演绎提高创作的效率,还是珍惜从自己内心生长出来的作品,坚守人类的独立原创比提升效率更重要?AI的源头是庞大的数据库,它带给人类的是经过无数次训练后抵达的最优化结果。它确实能在计算、模拟、分类、归纳、提高产能方面超过人类。张翎认为:“小说家最珍贵的特质不是群体智慧的‘平均值’或者‘最优值’,而是对个体心灵的极致展现与表达。人的生命与个性是独立存在的,不是大数据的产物。”AI在查找资料方面的确能给作家带来很多便利,但是她始终提醒自己,“AI给出的答案未必正确,还需要多方验证。AI可以成为我的助手,但不能成为我的主人。小说的灵魂,永远只能由人来书写。”

王雪瑛

